

宠物健康护理员

国家职业技能标准

(征求意见稿)

1 职业概况

1.1 职业名称

宠物健康护理员

1.2 职业编码

4-10-07-01

1.3 职业定义

从事保持宠物健康的养护管理等工作的人员。

1.4 职业技能等级

本职业共设五个等级，分别为：五级/初级工、四级/中级工、三级/高级工、二级/技师、一级/高级技师。

1.5 职业环境条件

室内、外，常温。

1.6 职业能力特征

手指、手臂灵活，形体知觉、表达、沟通正常，具有一定的学习理解判断能力，非色盲色弱，听觉正常，身心健康，有一定的空间感，形体感及计算能力。

1.7 普通受教育程度

初中毕业（或相当文化程度）。

1.8 培训参考时间

五级/初级工 150 标准学时、四级/中级工 120 标准学时、三级/高级工 80 标准学时、二级/技师、一级/高级技师 40 标准学时。

1.9 职业技能鉴定要求

1.9.1 申报条件

具备以下条件之一者，可申报五级/初级工：

(1) 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①工作 1 年（含）以上。

(2) 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学徒期满。

具备以下条件之一者，可申报四级/中级工：

(1) 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五级/初级工职业资格证书（技能等级证书）后，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 4 年（含）以上。

(2) 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 6 年（含）以上。

(3) 取得技工学校相关专业^②毕业证书（含尚未取得毕业证书的在校应届毕业生）；或取得经评估论证、以中级技能为培养目标的中等及以上职业学校本专业^③或相关专业^④毕业证书（含尚未取得毕业证书的在校应届毕业生）。

具备以下条件之一者，可申报三级/高级工：

(1) 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四级/中级工职业资格证书（技能等级证书）后，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 5 年（含）以上。

(2) 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四级/中级工职业资格证书（技能等级证书），并具有高级技工学校、技师学院毕业证书（含尚未取得毕业证书的在校应届毕业生）；或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四级/中级工职业资格证书（技能等级证书），并具有经评估论证、以高级技能为培养目标的高等职业学校本专业或相关专业毕业证书（含尚未取得毕业证书的在校应届毕业生）。

(3) 具有大专及以上学历本专业或相关专业毕业证书，并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

①相关职业：儿科医生、儿科护士、卫生检疫人员、乡村医生、公共卫生医师、公共营养师、水生物病害防治员、水生物检疫检验员、生化检验员、外科护士、内科护士、运动防护师、芳香保健师、医疗临床辅助服务员、临床营养师、临床检验技师、保健按摩师、保健调理师、养老护理员、美发师、健康管理师、畜牧技术人员、家畜繁殖员、家禽繁殖员、康复技师、兽医、兽药技术人员，下同。

②相关专业：畜禽生产与疫病防治、畜牧兽医、水产养殖、野生动物保护，下同。

③本专业：宠物养护与经营、宠物养护与驯导，下同。

④相关专业：宠物医疗技术、宠物医疗、畜牧兽医、动物医学、动物营养与饲料、动物防疫与检疫、动物药学、水生动物医学、水产养殖技术、水族科学与技术、中兽医、特种动物养殖、特种动物养殖技术、合成生物技术、农业生物技术，下同。

业四级/中级工职业资格证书（技能等级证书）后，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 2 年（含）以上。

（4）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 11 年（含）以上。

具备以下条件之一者，可申报二级/技师：

（1）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三级/高级工职业资格证书（技能等级证书）后，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 5 年（含）以上，并经本职业二级/高级技师正规培训达规定标准学时数，并取得结业证书。

（2）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三级/高级工职业资格证书（技能等级证书）的高级技工学校、技师学院毕业生；或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四级/中级工职业资格证书（技能等级证书），并具有经评估论证、以高级技能为培养目标的高等职业学校本专业或相关专业毕业证书（含尚未取得毕业证书的在校应届毕业生）。

具备以下条件者，可申报一级/高级技师：

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二级/技师职业资格证书（技能等级证书）后，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 4 年（含）以上。

1.9.2 鉴定方式

分为理论知识考试、技能考核以及综合评审。理论知识考试以笔试、机考等方式为主，主要考核从业人员从事本职业应掌握的基本要求和相关知识要求；技能考核主要采用现场操作、模拟操作等方式进行，主要考核从业人员从事本职业应具备的技能水平；综合评审主要针对技师和高级技师，通常采取审阅申报材料、答辩等方式进行全面评议和审查。

理论知识考试、技能考核和综合评审均实行百分制，成绩皆达 60 分（含）以上者为合格。

1.9.3 监考人员、考评人员与考生配比

理论知识考试中的监考人员与考生配比不低于 1:15，且每个考场不少于 2

名监考人员；技能考核中的考评人员与考生配比 1：5，且考评人员为 3 人以上单数；综合评审委员为 3 人（含）以上单数。

1.9.4 鉴定时间

理论知识考试时间不少于 60min，技能考核时间：五级/初级工不少于 60min，四级/中级工不少于 90min，三级/高级工不少于 180min，二级/技师、一级/高级技师不少于 120min，综合评审时间不少于 30min。

1.9.5 鉴定场所设备

理论知识考试在标准教室进行；技能操作考核在配备相应工具、辅料及设备，符合要求的室内外环境中进行。主要工具、辅料及设备包括：浴缸、操作台、血压仪、听诊器、止血钳、剪刀、电推剪等。

2 基本要求

2.1 职业道德

2.1.1 职业道德基本知识

2.1.2 职业守则

- (1) 忠于职守，爱岗敬业。
- (2) 认真负责，诚实守信。
- (3) 继承发扬，开拓进取。
- (4) 钻研技术，勇于创新。
- (5) 尊重动物，保障福利。

2.2 基础知识

2.2.1 宠物基础知识

- (1) 宠物品种与分类知识。
- (2) 宠物生理学知识。
- (3) 宠物解剖学知识。
- (4) 宠物福利知识。

2.2.2 宠物专业知识

- (5) 宠物行为学知识。
- (6) 宠物营养学知识。
- (7) 宠物健康养护知识。
- (8) 宠物繁育知识。
- (9) 宠物常见疾、疫病知识。
- (10) 宠物伤病护理与急救知识。
- (11) 宠物芳疗知识。
- (12) 宠物洗护与美容知识。

2.2.3 安全与环保知识

- (1) 安全防火和用电知识。
- (2) 自我安全防护知识。
- (3) 宠物服务环境卫生管理知识。
- (4) 生物安全相关知识。

(5) 环境保护相关知识。

2.2.4 相关法律、法规知识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相关知识。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相关知识。

(3)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相关知识。

(4)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相关知识。

(5)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相关知识。

(6) 《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相关知识。

(7) 《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告法》相关知识。

(8) 《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相关知识。

(9)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相关知识。

(10) 宠物运输管理知识。

3. 工作要求

本标准对五级/初级工、四级/中级工、三级 /高级工、二级/技师、一级/高级技师的技能要求和相关知识要求依次递进，高级别涵盖低级别的要求。

3.1 五级/初级工

| 职业功能 | 工作内容 | 技能要求 | 相关知识要求 |
|-------|------------|--|--|
| 1. 准备 | 1.1 个体准备 | 1.1.1 能识别犬猫品种及性别 1.1.2 能识别宠物健康状态 1.1.3 能观察并记录宠物行为 | 1.1.1 宠物品种识别方法 1.1.2 宠物健康识别方法 1.1.3 宠物行为记录方法 |
| | 1.2 环境准备 | 1.2.1 能根据宠物的生物特性挑选饮食器具及消毒用品 1.2.2 能准备宠物起居、护理环境通风及清洁消毒用品 1.2.3 能识别宠物养护及美容工具与用品 1.2.4 能识别并准备测温、注射、输液工作所需耗材及工具 | 1.2.1 宠物的生物特性及挑选饮食器具和用品消毒的方法 1.2.2 宠物起居、护理环境通风及清洁消毒用品的方法 1.2.3 养护及美容工具与用品的识别方法 1.2.4 测温、注射、输液的耗材及工具的准备方法 |
| 2. 护理 | 2.1 个体护理 | 2.1.1 能登记宠物信息，建立档案 2.1.2 能清洁处理宠物体内、体外代谢物 2.1.3 能对宠物被毛进行梳理 2.1.4 能测量宠物的体温、观察呼吸频率 2.1.5 能对宠物进行保温及吸氧操作 2.1.6 能根据宠物品种识别各种宠物粮食并喂食 2.1.7 能引导宠物配合隔离 | 2.1.1 宠物信息登记、建立档案方法 2.1.2 宠物体内、体外代谢物的清洁处理方法 2.1.3 宠物被毛梳理技巧 2.1.4 宠物体温、呼吸的测量及观察方法 2.1.5 宠物保温及吸氧方法 2.1.6 宠物粮食的识别及喂食方法 2.1.7 宠物隔离引导方法 |
| | 2.2 环境管理 | 2.2.1 能对宠物的饮食器具进行清洗及消毒 2.2.2 能对宠物起居、护理环境进行通风及清洁消毒 | 2.2.1 宠物饮食器具的清洗及消毒方法 2.2.2 宠物起居、护理环境的通风及清洁消毒方法 |
| 3. 检查 | 3.1 个体护理检查 | 3.1.1 能检查宠物体内、体外代谢物清洁效果 3.1.2 能检查宠物被毛梳理效果 3.1.3 能检查宠物复温效果 | 3.1.1 宠物体内、体外代谢物清洁效果检查方法 3.1.2 宠物被毛梳理方法 3.1.3 宠物复温方法 |

| | | | |
|--|--------------|---|---|
| | 3.2 环境 检查 | 3.2.1 能检查器皿及环境清 洁效果 3.2.2 能检查宠物起居、护理 环境通风及清洁效果 | 3.2.1 器皿及环境清洁效 果检查内容及方法 3.2.2 宠物起居、护理环境 通风及清洁效果检查内容及 方法 |
|--|--------------|---|---|

3.2 四级/中级工

| 职业功能 | 工作内容 | 技能要求 | 相关知识要求 |
|-------|------------|--|--|
| 1. 准备 | 1.1 个体准备 | 1.1.1 能识别宠物养护产品特性与作用 1.1.2 能判断宠物健康状态 1.1.3 能制作常用局部护理产品 1.1.4 能根据医嘱分类、储藏、统计、配置药品 1.1.5 能准备使用输液泵、雾化器 | 1.1.1 宠物养护产品特性与作用 的识别方法 1.1.2 宠物健康状态的判断依据和方法 1.1.3 局部护理产品的制作方法 1.1.4 药品分类、储藏、统计、配置的方法 1.1.5 输液泵、雾化器的使用方法 |
| | 1.2 环境准备 | 1.2.1 能准备宠物美容物品、工具及设备 1.2.2 能识别犬猫、兔子、仓鼠等小型哺乳动物生活环境使用的物品 | 1.2.1 宠物美容物品、工具及设备使用与维护方法 1.2.2 小型哺乳动物生活环境物品的类别和使用方法 |
| 2. 护理 | 2.1 个体护理 | 2.1.1 能根据动物品种和身体情况进行饲喂 2.1.2 能对宠物基础生命体征进行监测 2.1.3 能对宠物进行雾化、口服、输液给药及局部消毒、上药 2.1.4 能对宠物进行常规洗护、药浴、干燥 2.1.5 能对妊娠、哺乳期、术后宠物进行养护 2.1.6 能对宠物的体内、外代谢物进行辨别、采样 | 2.1.1 宠物品种及饲喂方法 2.1.2 宠物基础生命体征监测方法 2.1.3 宠物雾化、口服、输液给药及局部消毒、上药的方法 2.1.4 宠物常规洗护、药浴、干燥的方法 2.1.5 宠物妊娠、哺乳期、术后养护方法 2.1.6 宠物体内、外代谢物辨别、采样方法 |
| | 2.2 环境管理 | 2.2.1 能使用各种宠物美容、护理工具及设备并进行保养 2.2.2 能根据计划完成宠物起居环境的温度、湿度的调节及防疫 2.2.3 能对犬猫、兔子、仓鼠等小型哺乳动物设置生活环境 | 2.2.1 宠物美容、护理工具及设备的使用与保养方法 2.2.2 宠物环境管理要求与防疫的方法 2.2.3 小型哺乳动物生活环境设置方法 |
| 3. 检查 | 3.1 个体护理检查 | 3.1.1 能检查宠物基础生命体征是否异常 3.1.2 能检查宠物清洁、干燥的效果 | 3.1.1 宠物基础生命体征监测方法 3.1.2 宠物清洁护理的方法 |
| | 3.2 环境检查 | 3.2.1 能检查宠物美容、护理 | 3.2.1 宠物美容物品、工具 |

| | | | |
|--|---|---|--------------------------------------|
| | 查 | 工具及设备是否正常运行 3.2.2 能检查宠物起居、生活 环境设置是否满足需求 | 及设备使用与维护方法 3.2.2 环境检查的内容及 实施方法 |
|--|---|---|--------------------------------------|

|

3.3 三级/高级工

| 职业功能 | 工作内容 | 技能要求 | 相关知识要求 |
|-------|------------|--|--|
| 1. 准备 | 1.1 个体准备 | 1.1.1 能识别宠物发情情况 1.1.2 能根据宠物个体情况制定喂养计划方案 | 1.1.1 宠物发情状态识别方法 1.1.2 宠物喂养计划方案制定方法 |
| | 1.2 环境准备 | 1.2.1 能根据宠物品种和特性选择转运设备及方式。 1.2.2 能够训练宠物适应健康体检器械具 1.2.3 能辨别养护产品品质并正确储存 | 1.2.1 宠物转运设备分类及运转方式 1.2.2 宠物体检训练方法 1.2.3 养护产品识别与储存方法 |
| 2. 护理 | 2.1 个体护理 | 2.1.1 能根据动物品种科学搭配宠物日粮及营养添加剂 2.1.2 能通过观察记录发现宠物的发情体征及辅助配种 2.1.3 能通过互动方式缓解宠物吠叫、分离焦虑不良情绪 2.1.4 能完成犬猫、兔子、羊驼等哺乳动物的造型 2.1.5 能完成宠物美容染色快速修剪 2.1.6 能对宠物进行口腔护理 2.1.7 能对宠物进行康复理疗 2.1.8 能对非传染性疾病宠物、老年宠物及残疾宠物进行日常护理 2.1.9 能对采集样本进行化验 2.1.10 能辅助宠物正常生产 2.1.11 能对宠物进行注射式医疗操作 2.1.12 能对宠物传染病采取预防措施 | 2.1.1 宠物发情体征内容及辅助配种方法 2.1.2 宠物不良情绪调整方法 2.1.3 犬猫、兔子、羊驼等哺乳动物的造型方法 2.1.4 宠物美容、染色、快速修剪的方法 2.1.5 宠物口腔护理方法 2.1.6 宠物康复理疗方法 2.1.7 非传染性疾病、老年及残疾宠物日常护理方法 2.1.8 采集样本与样本化验方法 2.1.9 宠物助产方法 2.1.10 注射操作方法 2.1.11 宠物传染病预防措施实施办法 |
| | 2.2 环境管理 | 2.2.1 能为蜘蛛等节肢动物，蛙、蛇、蜥蜴、龟等两栖、爬行动物，观赏鸟类及兔子等小型哺乳动物设计、营造居住环境 2.2.2 能完成人宠共处区的防疫工作 | 2.2.1 节肢、两栖、爬行、观赏鸟类及小型哺乳类动物，设计、营造居住环境的实施方法 2.2.2 人宠共处区的防疫方法 |
| 3. 检查 | 3.1 个体护理检查 | 3.1.1 能检查科学饲喂宠物日粮后的宠物状态 3.1.2 能检查宠物发情及配种后的受孕体征 | 3.1.1 宠物状态检查内容及方法 3.1.2 宠物繁育方法 3.1.3 宠物口腔护理、康复 |

| | | | |
|--|----------|---|--|
| | | 3.1.3 能检查对宠物口腔护理、康复理疗的效果 | 理疗的检查方法 |
| | 3.2 环境检查 | <p>3.2.1 能检查蜘蛛等节肢动物, 蛙、蛇、蜥蜴、龟等两栖、爬行动物, 观赏鸟类及兔子等小型哺乳动物居住环境的设置是否满足需求</p> <p>3.2.2 能检查人宠共处区的防疫流程</p> | <p>3.2.1 节肢、两栖、爬行、观赏鸟类及小型哺乳类动物设计、营造居住环境的设置要求及检查方法</p> <p>3.2.2 人宠共处区的安全防疫规定及检查方法</p> |

3.4 二级/技师

| 职业功能 | 工作内容 | 技能要求 | 相关知识要求 |
|---------|--------------|--|--|
| 1. 方案制定 | 1.1 健康护理方案制定 | 1.1.1 能制定宠物营养护理方案 1.1.2 能制定宠物造型方案 1.1.3 能制定宠物复健方案 1.1.4 能制定宠物芳疗护理方案 | 1.1.1 宠物营养护理方案制定方法 1.1.2 宠物造型方案制定方法 1.1.3 宠物复健方案制定方法 1.1.4 宠物芳疗护理方案制定方法 |
| | 1.2 环境管理方案制定 | 1.2.1 能制定不同宠物居住生活环境方案 1.2.2 能制定调整宠物行为的环境方案 1.2.3 能制定人宠共处环境管理方案 | 1.2.1 宠物居住生活环境方案制定方法 1.2.2 宠物行为环境调整方案制定方法 1.2.3 人宠共处环境管理方案制定方法 |
| 2. 技术管理 | 2.1 个体护理 | 2.1.1 能对宠物骨折、皮肤外伤、中暑、误食等急症进行紧急处置 2.2.2 能完成临终宠物护理 | 2.1.1 宠物急救处置方法 2.2.2 宠物临终护理流程及方法 |
| | 2.2 环境管理 | 2.2.1 能根据宠物综合情况进行环境管理和设计功能分区。 2.1.2 能制定安全操作规范 2.1.3 能制定宠物服务经营场所中健康护理相关应急预案 | 2.2.1 宠物环境管理与功能分区的要求及方法 2.1.2 安全操作规范的制定方法 2.1.3 宠物服务经营场所中健康护理相关应急预案的制定方法 |
| 3. 培训指导 | 3.1 理论指导 | 3.1.1 能制作理论培训讲义 3.1.2 能为三级、四级、五级宠物健康护理员授课 | 3.1.1 理论培训讲义制作方法 3.1.2 宠物健康护理员授课方法 |
| | 3.2 技术指导 | 3.2.1 能制作技术培训讲义 3.2.2 能培训三级及以下宠物健康护理员技术课程 | 3.2.1 技术培训讲义制作方法 3.2.2 技术指导课程培训方法 |

3.5 一级/高级技师

| 职业功能 | 工作内容 | 技能要求 | 相关知识要求 |
|---------|--------------|---|---|
| 1. 方案制定 | 1.1 健康护理方案制定 | 1.1.1 能制定宠物营养护理质量管理方案 1.1.2 能制定宠物造型质量管理方案 1.1.3 能制定宠物复健质量管理方案 1.1.4 能制定宠物芳疗护理质量管理方案 | 1.1.1 宠物营养护理质量管理方案的要求及制定方法 1.1.2 宠物造型质量管理方案的要求及制定方法 1.1.3 宠物复健质量管理方案的要求及制定方法 1.1.4 宠物芳疗护理质量管理方案的要求及制定方法 |
| | 1.2 环境管理方案制定 | 1.2.1 能制定满足动物福利的人宠共处环境管理方案 1.2.2 能制定宠物传染病、人宠共患病的防疫方案 1.2.3 能根据需求布置宠物服务经营场所、设置宠物动线，并制定相应方案 | 1.2.1 动物福利与人宠共处环境管理方案的要求及制定方法 1.2.2 宠物传染病、人宠共患病的防疫方案的要求及制定方法 1.2.3 宠物服务经营场所及宠物动线方案布置要求及制定方法 |
| 2. 技术管理 | 2.1 个体护理 | 2.1.1 能指导标准化业务流程的制定及实施 2.1.2 能对宠物进行展示类染色造型及仿真立体造型 2.1.3 能为重症宠物进行监护 | 2.1.1 标准化业务流程制定及实施的要求和方法 2.1.2 宠物展示类染色造型及仿真立体造型的要求及方法 2.1.3 宠物重症监护流程及方法 |
| | 2.2 环境管理 | 2.2.1 能运用芳疗用品进行宠物养护环境优化 2.2.2 能指导宠物环境管理方案的制定 2.2.3 能指导人宠共处环境管理方案的制定 2.2.4 能指导宠物传染病和人宠共患病防疫计划的制定 2.2.5 能指导安全操作规范的制定并监督实施 2.2.6 能指导宠物服务经营场所中健康护理相关应急预案的制定并监督实施 | 2.2.1 宠物养护环境优化的芳疗用品运用方法 2.2.2 宠物环境管理方案的制定与实施要求 2.2.3 人宠共处环境管理方案的制定与实施要求 2.2.4 宠物传染病和人宠共患病防疫计划的制定及实施要求 2.2.5 安全操作规范的制定及实施要求 2.2.6 宠物服务经营场所中健康护理相关应急预案的制定要求和监督方法 |
| 3. 培训指导 | 3.1 理论指导 | 3.1.1 能对二级及以下宠物健康护理员进行教学 3.1.2 能构建技术培训体系、标准化业务流程，指导技术总结及论文撰写 3.1.3 能制定理论课程大纲 | 3.1.1 技术指导及教学方法 3.1.2 技术培训体系、标准化业务流程的构建方法、技术总结及论文撰写的方法 3.1.3 理论课程大纲及教案、教学方法、授课计划的制定要求 |

| | | | |
|--|----------|--|---|
| | | 和教案及教学方法、授课计划 | 及方法 |
| | 3.2 技术指导 | 3.2.1 能进行情景模拟教学 3.2.2 能撰写培训技术总结论文、流程、注意事项等的 | 3.2.1 情景模拟教学要求及方法 3.2.2 培训技术总结论文、流程、注意事项等的撰写要求 |

4. 权重表

4.1 理论知识权重表

| 项目 \ 技能等级 | | 技能等级 | | | | |
|----------------|------|-------------------|-------------------|-------------------|------------------|--------------------|
| | | 五级/ 初级工 (%) | 四级/ 中级工 (%) | 三级/ 高级工 (%) | 二级/ 技师 (%) | 一级/ 高级技师 (%) |
| 基本 要求 | 职业道德 | 5 | 5 | 5 | 5 | 5 |
| | 基础知识 | 25 | 20 | 15 | 10 | 5 |
| 相关 知识 要求 | 准备 | 25 | 25 | 20 | - | - |
| | 护理 | 25 | 30 | 40 | - | - |
| | 检查 | 20 | 20 | 20 | - | - |
| | 方案制定 | - | - | - | 35 | 25 |
| | 技术管理 | - | - | - | 35 | 30 |
| | 培训指导 | - | - | - | 15 | 35 |
| 合计 | | 100 | 100 | 100 | 100 | 100 |

4.2 技能要求权重表

| 项目 \ 技能等级 | | 技能等级 | | | | |
|-----------|------|-------------------|-------------------|-------------------|------------------|--------------------|
| | | 五级/ 初级工 (%) | 四级/ 中级工 (%) | 三级/ 高级工 (%) | 二级/ 技师 (%) | 一级/ 高级技师 (%) |
| 技能 要求 | 准备 | 35 | 30 | 25 | - | - |
| | 护理 | 55 | 60 | 65 | - | - |
| | 检查 | 10 | 10 | 10 | - | - |
| | 方案制定 | - | - | - | 30 | 30 |
| | 技术管理 | - | - | - | 40 | 30 |
| | 培训指导 | - | - | - | 30 | 40 |
| 合计 | | 100 | 100 | 100 | 100 | 100 |